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设备材料合格供应商资源库

寻源文件

2020年3月

第一部分 合格供应商资源库寻源通知

2017年-2019年，内蒙古电力公司持续开展设备材料供应商年度资格预审，形成了资格预审合格供应商库，确保入网设备材料供应商资质真实可靠、能力符合公司项目要求，为招标采购选优选强奠定坚实基础，从源头保证入网设备质量。

《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和《国有企业采购管理规范》发布实施后，按照《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关于国有企业建立“两库一平台”的要求，结合国有企业采购政策法规和市场环境的深刻变化，2021年起，将以往“年初预审，全年应用”的年度集中预审方式，转为常态化开展合格供应商寻源的方式，将定期开放合格供应商资源库的申请窗口，按照每季度集中开展一次的方式，在电子采购平台发布通知，接受供应商提交申请材料**（各标段2019年资格预审合格供应商无需重新申请）**，采购人按照通知发布的资格条件审核查验并组织现场核实，将最终合格的供应商补充入库。通过入库查验及现场核实的申请人，具备参加“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备材料采购”对应标段的投标资格。

根据《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国有企业采购管理规范》和《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管理采购管理标准》（Q/ND 21102 01—2020），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设备材料合格供应商资源库2021年一季度寻源，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现通知如下：

一、本次通知相关内容：

（一）项目名称：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设备材料合格供应商资源库寻源

（二）寻源范围（详见附表1）：《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设备材料合格供应商资源库寻源范围及资质要求》。

二、资格查验方法：

本次寻源工作采用申请文件查验和现场核实相结合的方式。

三、寻源文件的获取：

本次寻源工作采用全流程电子化资格查验，实行在线下载寻源文件。凡有意参加寻源的供应商，于规定时间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在线下载寻源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一）时间安排：

**2021年3月11日至2021年3月17日下午17:30，**申请人上传申请文件，逾期不予接收。

递交方式：本项目采用电子寻源，不接收纸质入库申请文件，电子申请文件请于上传申请文件**截止时间2021年3月17日下午17:30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提交后不得撤回、修改、补充，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入库申请文件恕不接收。**

**2021年3月18日至2021年3月24日下午17:30，**代理机构进行申请资料查验工作，申请资料合格的申请人将进入下一阶段现场核实环节；申请资料不合格的，代理机构将不符合要求的事项通知相关申请人。

（二）具体流程为

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查看“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设备材料合格供应商资源库寻源”弹窗通知（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供应商登陆→供应商管理→供应商入库申报→选择代理机构→选择标段【代理机构工作分配详见附表2，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对应信息，并按标段分别上传申请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如资料不全，不予通过】→提交等待查验。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联系电话：400-080-9508 、400-066-6060(周一～周五9:00-17:00）。

**注：申请人应认真制作申请资料，必须按标段分别上传。**

（三）用户注册

申请人需在“内蒙古电力物资管理系统（http://wzglb.impc.com.cn:82）”进行注册，未注册的申请人需在申请前办理注册，平台联系电话：15184758751、15661231302(周一至周五9:00-17:00）。

（四）注意事项及说明：

**1.通过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设备材料供应商资格预审对应标段的合格供应商无需申请。**

2.入库申请文件封面必须注明项目名称、设备材料名称及对应标段号、申请单位、联系人、联系电话。

3.入库申请文件必须按标段递交，并编制目录及连续页码。

4.逾期递交的入库申请文件，不予受理。

5.申请人提交的所有资料及信息必须是真实有效的。代理机构将对申请人申请资料进行真实性查验，经查实存在资格证明材料造假的不予接收，并按照公司《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罚管理办法》（Q/ND 21106 0101-2020）的规定，对相关供应商进行处罚。

四、通知发布媒体：

本次寻源通知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五、联系方式：

采购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异议受理电话：0471-6224135

招标代理机构：本次寻源工作分别由内蒙古远思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五家代理机构代理，各代理机构负责标段范围、地址及联系电话详见附表2。

2021年3月11日

第二部分 合格供应商资源库入库申请文件格式

入库申请文件应按规定格式的顺序进行编辑，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入库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申请人必须按照附表1所划分的标段进行入库申请，且每一标段应依据相应内容制作上传一份入库申请文件**。格式顺序要求如下：

1. 申请人资格要求

（一）申请人应具备承担本次寻源所申请设备材料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并具备一般纳税人资格，申请人必须具有生产对应标段产品所需的生产场地、生产设备、生产人员、产品及元器件检测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参加项目投标以及如期交货等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申请人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的企业营业执照，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2.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与同一标段的寻源。且母子关系公司之间不得相互借用任何资质。

3.**与已通过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设备材料供应商资格预审的合格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入库申请。**

4.不接受联合体寻源申请。

（二）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被责令停业的；

2.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3.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4.近三年（2017年12月1日至2020年12月1日）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设备质量问题的。

1. 申请文件格式要求

1.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扫描件；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必须注明项目名称、设备材料名称及对应标段号、申请单位、联系人、联系电话）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扫描件；

3.提供2021年第一季度设备材料合格供应商资源库入库申请函，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扫描件；

4.提供《合格供应商资源库入库申请文件真实性承诺书》，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扫描件；

5.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等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扫描件；

6.提供经本单位住所地或寻源项目所在地人民检察院出具的，申请单位和其法定代表人的有效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原件（对于部分人民检察院采用互联网自助查询方式的，申请人提供查询告知函打印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扫描件，并附申请人采用互联网自助查询方式的声明）；申请人所在地地方检察院停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工作的，需提供申请单位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的查询结果截图或查询报告，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扫描件；

7.提供经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申请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查询结果截图，加盖申请人代为公章扫描件，以及经“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查询结果截图，加盖申请人代为公章扫描件；

8.提供有效期内的ISO9000系列或等同质量保证体系认证证书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扫描件；

9.提供申请对应标段产品指定目录内检验检测机构（详见附表3）出具的型式试验报告或检验报告；如无法提供指定目录内检测机构出具的型式试验报告或检验报告的，需提供具有申请产品经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型式试验报告或检验报告（各标段具体要求，详见附表1），以上两种情况申请人均须提供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扫描件及相关检测机构的有效查询路径。

特殊情况下，如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代理商与所代理的品牌商（制造商）均未在国内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并出具报告，仅可提供国外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的情况，需配套出具所提供国外检测报告的中文翻译版本，并附检测机构资质证明及配套中文翻译版本，以上文件均须提供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扫描件；

10.对于国家安全强制认证（3C认证）并列入国家最新《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申请人应提供对应标段产品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扫描件。（各标段具体要求，详见附表1）

11.提供经有资质的中介机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2020年出具的2019年审计报告（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如已完成2020年度财务与审计工作，可提供2020年审计报告（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的扫描件；

12.申请标段中资格条件要求三大电网业绩的，提供有效查询路径。其中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业绩经“《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或“内蒙古蒙能招标网([www.mnzb.com.cn](http://www.mnz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进行查询，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同类产品二级采购供货业绩必须经采购人统计和掌握的项目清单中查证有效方可认定；国家电网公司的同类产品供货业绩必须经“《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或“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sgcc.com.cn>)”查证有效方可认定；南方电网公司的同类产品供货业绩必须经“《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或“中国南方电网阳光电子商务平台(http://www.bidding.csg.cn)”查证有效方可认定。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扫描件。

申请标段中资格条件未要求三大电网业绩的，申请人应提供销售合同和对应的发票扫描件，以及相关业绩的有效查询路径，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扫描件；

13.提供各标段专用资格要求（各标段具体要求，详见附表1）中其他条款逐一响应资料；

14.近三年（2017年12月1日至2020年12月1日）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

15.其他材料。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企业（投标申请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国徽面） |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人像面） |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签章）

 申请人： （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必须按照本格式填写和提供，其他证明无效。

**二、授权委托书**

致：招标代理机构

本人 （姓名）系 （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标段招标入库申请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 。

我公司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有效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不得转授权。

附：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人像面）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国徽面）扫描件

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背面（人像面）扫描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面（国徽面）扫描件

申请人：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三、** **合格供应商资源库入库申请函**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1、按照寻源文件的要求，我方（申请人）递交的入库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用于你方（采购人）查验我方参加（项目名称）标段的入库资格。

2、我方的入库申请文件包含“第二部分 合格供应商资源库入库申请文件格式”二中规定的全部内容。

3、我方接受你方的授权代表进行调查，以审核我方提交的文件和资料，并通过我方的客户，澄清入库申请文件中有关财务和技术方面的情况。

4、你方授权代表可通过（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得到进一步的资料。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入库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部分 合格供应商资源库入库申请文件格式”一（二）项中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申 请 人：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电 话：

邮 箱：

申请人地址：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四、《合格供应商资源库入库申请文件真实性承诺书》**

**致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我公司参与贵公司组织查验的 （项目名称），我公司承诺所提交的入库申请表述、入库申请文件内容是真实有效的。如有不实，则违反招标投标法“诚实信用”原则，我公司承担由此引发的所有责任。

|  |
| --- |
| 申 请 人： （盖单位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
| 地址：  |
| 电话：  |
|  年 月 日 |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等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扫描件**
2. **本单位住所地或寻源项目所在地人民检察院出具的，申请单位或其法定代表人的有效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原件（对于部分人民检察院采用互联网自助查询方式的，申请人提供查询告知函打印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扫描件，并附申请人采用互联网自助查询方式的声明）；申请人所在地地方检察院停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工作的，需提供申请单位或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的查询结果截图或查询报告，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扫描件**
3. **经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申请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查询结果截图，加盖申请人代为公章扫描件，以及经“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查询结果截图，加盖申请人代为公章扫描件**
4. **有效期内的ISO9000系列或等同质量保证体系认证证书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扫描件**
5. **对应申请标段产品指定目录内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型式试验报告或检验报告；如无法提供指定目录内检测机构出具的型式试验报告或检验报告的，需提供具有申请产品经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型式试验报告或检验报告，以上两种情况申请人均须提供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扫描件及相关检测机构的有效查询路径。**

**特殊情况下，如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代理商与所代理的品牌商（制造商）均未在国内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并出具报告，仅可提供国外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的情况，需配套出具所提供国外检测报告的中文翻译版本，并附检测机构资质证明及配套中文翻译版本，以上文件均须提供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扫描件**

1. **对于国家安全强制认证（3C认证）并列入国家最新《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申请人应提供对应标段产品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扫描件**
2. **经有资质的中介机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2020年出具的2019年审计报告（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如已完成2020年度财务与审计工作，可提供2020年审计报告（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的扫描件**

**十二、同类产品供货业绩表**

申请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所在电网 | 项目名称 | 建设单位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设备数量 | 合同签订日期 | 项目单位联系人 | 联系人电话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申请人必须按照本表要求格式填写。**
2. **本表填写的业绩应与所附的“合同及对应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的复印件”相对应。**
3. **申请标段中资格条件要求三大电网业绩的，提供有效查询路径。其中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业绩经“《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或“内蒙古蒙能招标网[www.mnzb.com.cn](http://www.mnz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进行查询，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同类产品二级采购供货业绩必须经采购人统计和掌握的项目清单中查证有效方可认定；国家电网公司的同类产品供货业绩必须经“《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和“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sgcc.com.cn>”查证有效方可认定；南方电网公司的同类产品供货业绩必须经“中国南方电网阳光电子商务平台http://www.bidding.csg.cn”查证有效方可认定。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扫描件。**
4. **申请标段中资格条件未要求三大电网业绩的，申请人应提供销售合同和对应的发票扫描件，以及相关业绩的有效查询路径，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扫描件；**

**附：合同及对应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的扫描件**

**十三、提供各标段专用资格要求中其他条款逐一响应资料**

**十四、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填写申请人自2017年12月1日到2020年12月1日期间企业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十五、其他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申请人主要情况：主营产品、年度生产能力、人力资源、技术装备、工艺流程及质量控制、检验实验设备等。

2、申请人有无合并、分立、解散，重大诉讼或担保可能影响履约能力。

3、售后服务水平：具备完备的用户投诉和反应系统，能否按照用户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